

武汉光电国家研究中心 2018 年公开招考博士

复试细则

根据学校有关规定，结合武汉光电国家研究中心的具体情况，特制定此复试工作细则。

一、 参加复试的学生名详见：

<http://gszs.hust.edu.cn/info/1106/2457.htm>

二、 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、复试小组及招生监察组

在研究中心党委的直接领导下，成立武汉光电国家研究中心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、招生监察组、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，保证招生工作的公开、公平，加强对考生全面素质的考核，坚持德智体全面发展，确保生源质量。

三、 招收专业

2018 年武汉光电国家研究中心招收公开招考博士生的专业包括：光学工程、电子科学与技术、信息与通信工程、计算机系统结构、生物学工程、生物学光子学等。

四、 复试安排

(一) 报到、体检及综合测评

时间：5 月 11 日（星期五）

1. 8:00-9:00：考生凭身份证到武汉光电国家研究中心 D202 领取体检表

2. 9:30-11:50: 华中科技大学校医院（主校区）体检

体检时需准备一寸近期免冠照片一张，并自行支付体检费 70 元。
考生需在体检表中注明武汉光电国家研究中心字样（代码为 187）。
未参加体检者和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3. 13:00-17:00: 报到和综合测评

报到与资格审查：武汉光电国家研究中心 D202

综合素质面试：武汉光电国家研究中心 D202

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材料：

- 1) 华中科技大学 2018 年研究生复试录取政审表。政审表需明确说明政治思想表现、有无违法违纪行为等，并加盖公章。

表格下载地址：

<http://gszs.hust.edu.cn/info/1121/2137.htm>。

- 2) 提交所有申请材料的原件。
- 3) 缴纳复试费 100 元/人。
- 4) 博士申请考核制考生的综合测评在报到当天完成。具体操作
详见：<http://gszs.hust.edu.cn/info/1121/2050.htm>

(二) 笔试及面试

考试时凭准考证和二代身份证提前半小时入场。复试时间及地点：2018 年 5 月 12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东九楼 D318

1. 笔试：8:30-10:30
2. 综合面试（专业及英语）：10:40—12:00，考生用 PPT 报告 10 分钟，提问与回答问题不少于 10 分钟。

五、 评分原则

1. 专业笔试（占复试总成绩的 20%）：主要考察学生对拟报考研究方向学科前沿的理解、对未来工作的思考、其所具备的理论基础及实践能力、文字写作及逻辑思维力等
2. 综合面试（占复试总成绩的 80%）：考察学生的英语语言能力、科研潜质、创新能力、综合素质和实践能力等。

六、 录取

本研究中心博士生招生复试小组根据复试成绩从高到低录取，复试结束后 2 天内公示拟录取名单，拟录取考生签订《博士录取承诺书》，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。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申诉，申诉电话：027-87793536。

公示结束后，本中心将拟录取名单上报学校研究生院。审批通过后的考生，由研究生院发放正式录取通知。

武汉光电国家研究中心

2018 年 5 月 4 日